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蔡有垣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
傳真：(08)732-0185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新園鄉烏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58859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八 (3834748_11058859400_1_3834748_11058859400_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委請佳冬鄉塭子國小辦理「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C-6-00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-總團定期團務會議暨團員專業增能實施計畫」第2場次「從SDGs Game導入跨領域的課程設計」研習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佳冬鄉塭子國小110年12月7日屏佳塭小教字第11000049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研習依輔諮委員建議，行動方案應具創新及符應國際趨勢(如SDGs永續發展目標等)，邀請IAF國際認證專業引導師張桂芬，帶領學員從SDGs桌遊導入跨領域課程設計。
- 三、研習詳細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11年1月18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 - (二)地點：本縣科學教育資源中心(建國國小校內)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各領域輔導團及地方輔導群務必推派2名；國民教育輔導團體系課程督學、環境教育輔導團召集學校

(勝利國小)及防災教育輔導團召集學校(德協國小)請鼓勵團員參加。

- 四、請核予參與研習之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如有課務得派代。
- 五、本府同意全程參與旨揭研習之人員核予該場次8小時研習時數，請承辦學校依實際出席狀況核發，並落實簽到退機制。
- 六、承辦本案之學校工作人員(每日至多5人)及十二年國教課程與教學發展中心助理，本府准予研習課程期間公(差)假登記，如有課務得派代。
- 七、差旅費由各領域輔導小組差旅費項下支應；課程督學差旅費之請領請檢附學校出差請示單送至玉田國小。
- 八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屏東縣立鶴聲國民中學(羅彥文校長)、屏東縣立東新國民中學(湯博榮校長)、屏東縣立南州國民中學(黃慧瑄校長)、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(鄭雅靜校長)、屏東縣屏東市忠孝國民小學(林春如校長)、屏東縣潮州鎮光春國民小學(黃大峰校長)、屏東縣潮州鎮潮和國民小學(謝相如校長)、屏東縣新埤鄉餉潭國民小學(林秀英校長)、屏東縣屏東市復興國民小學(李嘉齡校長)、屏東縣佳冬鄉玉光國民小學(廖淑珍校長)、屏東縣屏東市和平國民小學(吳子宏校長)、屏東縣林邊鄉林邊國民小學(王芳姿校長)、屏東縣內埔鄉富田國民小學(盧亭好校長)、屏東縣佳冬鄉塹子國民小學(鍾敏翠校長)、屏東縣恆春鎮大光國民小學(謝郁如校長)、屏東縣新埤鄉大成國民小學(鍾秀鳳校長)、屏東縣屏東市忠孝國民小學(十二年國教課程與教學發展中心)、本府教育處督學室張明哲教師

2021/12/14
16:23:10
文
章
交
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